证券代码:000665 证券简称:湖北广电 公告编号:2026-004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或书面送达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3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公司拟与湖北文投签订〈定向减资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曾文、胡晓斌、刘涛、曾柏林回避表决,7名非关联董 事进行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详见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拟与湖北文投签订〈定向减资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审议《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详见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3.审议《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此议案获得通过。详见同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三、备查文件

1.董事会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665 证券简称:湖北广电 公告编号:2026-005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与湖北文投签订《定向减资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况

为落实湖北省委、省政府文化企业改革发展要求,理顺与湖北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文投")的产权关系,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2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湖北文投签订〈定向减资意向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与湖北文投签订《定向减资意向协议》(公告编号:2025-045),明确由湖北文投对公司持有湖北文投16.67%的股权定向减资。目前,公司与相关方已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完成相关审计及评估工作,并出具了净资产审计报告与资产评估报告,公司拟与湖北文投共同签署正式的《定向减资协议》。湖北文投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曾文、胡晓斌、刘涛、曾柏林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公司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第十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事先审核了《关于公司拟与湖北文投签订〈定向减资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如下:我们认为公司此次与湖北文投的关联交易事项,是为了理顺湖北文投与公司的产权关系,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重组上市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价格以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湖北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股东拟股权转让涉及的湖北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通评报字〔2026〕52020号)为依据,结合公司原始出资成本及湖北省文化企业改革整体要求,各方在遵循自愿、公平、合理的基础上进行协商确认,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基于以上判断,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北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8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K2G0N52

住所:洪山区欢乐大道1号,3号MOMA德成国贸中心36层A区

法定代表人:徐诚

经营范围:对文化产业投资与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重大文化产业项目投融资(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和禁止的项目;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不得从事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影视、动漫、游戏、演艺、出版、教育、互联网信息等文化相关产业开发;文化产业园开发、建设及管理;房地产及旅游开发;艺术品的研究、开发;文化装备制造;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文化艺术交流及会展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限制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控股股东为湖北省委宣传部,持股比例为58.3333%

湖北文投2024年度营业收入4086.08万元,净利润-3590.43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168,523.38万元,净资产163,741.21万元。

2025年1一9月,实现营业收入3258.15万元,净利润-9642.75万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总资产158,950.06万元,净资产154,133.86万元。经核查,湖北文投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目标公司):湖北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减资退出股东):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1. 减资方案

1.1本次甲方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80,000万元减少至人民币150,000万元。

1.2 本次减少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万元(对应甲方16.6667%股权),全部来源于乙方认缴的出资额。本次减资为定向减资,仅减少乙方持有的股权,其他股东的出资金额不变。

1.3 减资完成后,乙方退出甲方股东序列,不再持有甲方任何股权,不再享有甲方股东权利,不再承担甲方股东义务。

1.4 减资后的股权结构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2. 减资对价及支付

2.1 甲乙双方共同确认,以 2025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湖北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股东拟股权转让涉及的湖北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通评报字〔2026〕52020号)为依据,甲方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132100.95 万元,乙方持有的甲方 16.6667% 股权的价值为人民币26876.57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亿陆仟捌佰柒拾陆万伍仟柒佰元整)。乙方股权价值计算公式为:股权价值=(评估基准日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评估值+应缴未缴出资额)×该股东认缴的出资比例-该股东应缴未缴出资额。

2.2 双方同意,以本协议第 2.1 条确定的股权价值人民币 26876.57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亿陆仟捌佰柒拾陆万伍仟柒佰元整)作为本次定向减资的对价,由甲方向乙方支付该笔减资对价款。

2.3 甲方应于本次定向减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将本协议第2.2条约定的全部减资对价款一次性支付至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2.4 乙方在收到全部减资对价后5个工作日内,应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的收款凭证。

3. 工商变更登记

3.1 协议生效后,乙方应配合甲方办理本次减资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全部必要手续。

3.2 甲方应根据法律法规及工商登记机关的要求,负责协调其他股东签署并提供办理变更登记所需的全部法律文件。

3.3 甲方应在完成本次减资的通知及公告等法定程序后,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提交变更登记申请,完成本次定向减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取得新的营业执照。

3.4 办理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由甲方承担。本次减资涉及其他税款的(若有),按法律规定由相关纳税人自行承担。

4.过渡期安排

4.1 过渡期指自评估基准日2025年9月30日起至本次减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止的期间。

4.2过渡期内,乙方应继续依法行使其作为股东及/或委派董事的权利、履行相应的义务,并促使其委派至甲方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

4.3 过渡期内甲方产生的损益由本次减资后的股东享有或承担。

5. 债权债务与风险承担

双方确认,本次减资前甲方存在的或基于本次减资前的事实而产生的任何债权、债务、责任、义务、诉讼、争议及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已知或未知的或有负债),在本次减资完成后,均由甲方及其减资后的股东享有和承担。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价格是根据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已出具的《湖北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股东拟股权转让涉及的湖北文化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通评报字〔2026〕52020号)的评估价格为依据,结合湖北文投原始出资成本及湖北省文化企业改革整体要求,双方在遵循自愿、公平、合理的基础上进行协商确认,实行市场定价,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的发生主要是为了理顺与湖北文投的产权关系,即股权划转实施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湖北文投的股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前后,湖北文投均不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核算内,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次交易评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可能形成资产减值,涉及金额约2043.43万元,公司将在2025年年度报告中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不会构成影响。

六、与该关联方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2026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湖北文投(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45.42万元。

七、备查文件

1.《定向减资协议》

2.湖北文投净资产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26〕1158号)

3.湖北文投资产评估报告(中通评报字〔2026〕52020号)

特此公告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665 证券简称:湖北广电 公告编号:2026-006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以特别决议事项审议通过。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情况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拟在公司经营范围中增加:智能水务系统开发;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机械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以工商核定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情况,拟对《公司章程》中涉及经营范围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改条款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六条 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广播电视节目传送;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不含广播电视传输设备);广播电视传输设备制造;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平面设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电视剧制作;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技术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基础电信业务;呼叫中心;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卫星通信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个人互联网直播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电气安装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数字技术服务;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通讯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制造;5G 通信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家用电器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出版物批发;物业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销售代理;市场营销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工商核定为准)	第十六条 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广播电视节目传送;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不含广播电视传输设备);广播电视传输设备制造;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平面设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电视剧制作;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技术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基础电信业务;呼叫中心;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卫星通信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个人互联网直播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电气安装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数字技术服务;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通讯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制造;5G 通信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家用电器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出版物批发;物业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销售代理;市场营销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智能水务系统开发;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机械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工商核定为准)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因公司增加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需办理相关变更手续,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的具体事宜。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665 证券简称:湖北广电 公告编号:2026-007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4月9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4月3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6 年 4 月 3 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四路 62 号湖北广电网络大厦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与湖北文投签订《定向减资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24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深交所网站上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充分尊重并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情况单独作出统计。

4.上述议案中,议案 1.00 关联股东湖北省楚天数字电视有限公司、湖北省楚天视讯网络有限公司、湖北楚天金纬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楚天襄阳有线电视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议案 2.00 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以及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和持股证明登记;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附件 2)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4)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登记时间:2026 年 4 月 7 日,9:00 至 12:00,14:00 至 17:00。

登记地点: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2.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四路 62 号湖北广电网络大厦10 楼

邮政编码:430051

联系电话:027-58080268

传真:027-58080269

电子邮箱:hbgddongmiban@163.com

联系人:曹君

(1)本次股东会的现场会议预计不超过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2)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需出示登记手续中所列明的文件。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65",投票简称为"广电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4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一9:25,9:30一11:30 和 13:00一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9日,9:15一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与湖北文投签订《定向减资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附注说明:

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88596 证券简称:正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8

转债代码:118053 转债简称:正帆转债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正帆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6年3月23日,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触发"正帆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正帆转债"转股价格,且在未来3个月内(自本次触发修正条件的次一交易日2026年3月24日至2026年6月23日),如再次触发"正帆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件,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

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正帆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42号),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10,410,95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发行总额为1,041,095,000.00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5〕72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5年4月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转债简称"正帆转债",转债代码"118053"。

根据有关规定和《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正帆转债"自2025年9月24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38.85元/股。

因公司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和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正帆转债"转股价格自2025年6月27日起由38.85元/股调整为38.5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正帆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因公司股票期权自主行权,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正帆转债"转股价格自2025年9月18日起由38.54元/股调整为38.5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正帆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因公司股票期权自主行权,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正帆转债"转股价格自2025年12月5日起由38.52元/股调整为38.4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正帆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7)。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公司《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若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其他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相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说明

截至2026年3月23日,公司股票已出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32.68元/股)的情形,已触发"正帆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综合考虑公司现阶段的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诸多因素,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的信心与内在价值的判断,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正帆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且在未来3个月内(即自本次触发修正条件的次一交易日2026年3月24日至2026年6月23日),如再次触发"正帆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件,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

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6年6月24日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正帆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向下修正"正帆转债"的转股价格。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3年回购股份注销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2026年2月5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回购股份注销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拟对在2024年完成回购的8,364,853股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变更为"减少注册资本"。本次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714,187,046股变更为705,822,193股。

● 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从48.79%被动提升至49.37%。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不超过15.06元/股(含),按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531.2万股(具体以实际回购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12日和26日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3)、《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79)。

截至2024年6月24日,公司已完成本次回购计划,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8,364,85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17%,最高成交价为9.9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9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79,976,955.91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6日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二、回购股份注销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2026年2月5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回购股份注销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拟对在2024年完成回购的8,364,853股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变更为"减少注册资本"。

公司已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就注销回购股份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2月7日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回购股份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公示期已满45天,期间并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此次议案提出异议的情况,也未收到任何公司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文件。

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本次注销回购股份的相关申请,注销日为2026年3月24日,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三、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股份注销前		本次注销股份数量(股)	回购股份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14,187,046	100.00	8,364,853	705,822,193	100.00
总股本	714,187,046	100.00	8,364,853	705,822,193	100.00

注:最终的股本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回购注销后公司相关股东持股变化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被动提升,触及1%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变动前持股数量(股)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数量(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	348,483,464	48.79	348,483,464	49.37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294,944,408	41.30	294,944,408	41.79
SONG JIANBO	31,575,649	4.42	31,575,649	4.47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金玉6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170,799	2.68	19,170,799	2.72
龙口南山投资有限公司	2,792,608	0.39	2,792,608	0.40

五、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修订公司章程、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5333 证券简称:沪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1483期
受托方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投资种类	结构性存款
购买金额	5,000万元人民币
产品期限	2026年3月21日一2026年5月18日

● 特别风险提示: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沪光汽车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沪光")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的理财方式,但委托理财事宜受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汇率及资金面等变化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在保证全资子公司重庆沪光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

(二)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已分别于2025年4月25日、2025年5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上述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

(三)投资金额

重庆沪光本次投资委托理财产品的合计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

(四)资金来源

重庆沪光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二、本次委托理财进展/风险情况

本次重庆沪光使用闲置自有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起始日-产品到期日	投资金额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收益类型	资金来源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1483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26年3月21日一2026年5月18日	5,000万元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1.00-1.7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沪光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中低风险产品,且使用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二)风险控制分析

重庆沪光委托理财业务履行了内部审批和执行的程序,确保委托理财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公司将持续跟踪和分析理财产品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三)投资风险防控措施

针对前述投资风险,重庆沪光拟采取如下具体措施,力求将风险控制到最低程度:

1.重庆沪光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在董事会审批通过的额度范围内进行投资;严格按照公司管理制度规定及合同约定下达操作指令,根据规定进行审批后,方可进行操作;严格遵守风险与收益最优匹配原则,重庆沪光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度地介入;

2.重庆沪光将及时跟踪金融市场及宏观政策的变化,分析相关变化对投资产品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充分做好理财产品风险评估,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确保理财产品安全;

3.重庆沪光财务部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等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簿,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沪光在确保资金安全和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